

Silver Ba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6)

代表委任表格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66號筆克大廈3樓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灣 仔舉行的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股東所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地址 | 為 | | | | , |
|---|------------|--|---------------------|---------------------|---|
| 為 貴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附註2) | | | | 股 | |
| 的登 | 記持有 | ī人, 茲委任 大會主席或 | | | |
| 地址 | 為 | | | | |
| 為本 | 人/吾 | 子等的代表(William),出席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 · 三十分假座香泽 | 巷灣仔告士打 | 道 |
| 66號 | 筆克大 | 度3樓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灣仔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 | 代表本人/吾等 | 穿投票。 | |
| |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 ^(附註4) | 反對 ^(附註4) | |
| 1. | 批准 (a) | : 批准、確認及追認(i)銀基貿易發展(深圳)有限公司(「銀基深圳」)與貴州鴨溪酒業有限公司(「貴州鴨溪」)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訂立之經銷合同(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2020經銷合同I」);及(ii)銀基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銀基發展」)與貴州鴨溪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訂立之經銷合同(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2020經銷合同II」,連同2020經銷合同I統稱為「該等2020經銷合同」), 內容有關購買及供應鴨溪白酒系列其中之52度白酒產品及任何其他由貴州鴨溪應銀基深圳/銀基發展要求而生產之鴨溪白酒系列產品(「該等產品」),為期三年,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 | |
| | (b) (c) |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財政年度銀基深圳/銀基發展根據該等2020經銷合同向貴州鴨溪購買該等產品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8,000,000元、人民幣89,000,000元及人民幣145,500,000元;及 授權任何一名或以上的本公司董事為著或有關執行該等2020經銷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使其生效而採取彼/彼等認為必須、合宜或權 | | | |
| | | 宜之一切行動。 | | | |

附註:

本人/吾等(附註1)

- 1.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有關。

簽署(附註5、6、7及8):

- 3.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 閣下的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4.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所交回的表格已正式簽署但並無就所提呈決議案作出任何特別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並無就所提呈決議案作出任何特別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該項所提呈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大會上正式提出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5. 如屬聯名股東,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經任何聯名股東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登記名冊中就有關聯名股份名列首位的聯名股東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6.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經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公司,則須蓋上其公司印鑑,或由獲授權的負責人或授權 人簽署。
-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方為有效。
- 8. 本表格的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日期:二零二零年______月___日

9. 刊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的決議案,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於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